

大连科技学院学生处文件

大科学发〔2025〕112号

关于评选大连科技学院 2025 年大学生 “自立自强之星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实施“三大工程”，践行“大科精神”，充分挖掘我校学生中直面困难、勇于担当、自强不息、追求卓越的学生榜样，传递自强、进取、感恩的正能量，营造关心、支持大学生自立自强、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。经研究，学校决定在各学院全体学生中开展 2025 年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大连科技学院全日制本专科学生(本科以 2023 级，专科以 2024 级为主)，适当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倾斜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.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、热爱社会主义，积极进取，乐观向上。

2. 坚韧不拔，自立自强，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主创业、志愿公益、学习成绩、学生工作、身残志坚等某一方面或者多方面表现出非同一般的顽强毅力，有突出的自强事迹或个人成就，为当代大学生树立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时代榜样。

3. 学习成绩优良，综合表现优秀。学习成绩和综合测评排名位于专业前 50%，积极参加学校社团、学生会等组织，在各项校园志愿服务活动中表现优秀，无不良嗜好，无不及格科目，无违规违纪现象。

4. 有健康的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；

5. 原则上获得过校级以上(含校级)的荣誉称号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以辅导员为单位，每名辅导员推荐 1 人。

四、评选办法和要求

1. 各学院要按照评选条件和推荐名额认真组织评选，推荐名单须在学校内公示。

2. 对入围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候选人采取个人演讲和考核组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差额评选，评选时间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。

3. 各学院要认真组织和填写相关登记表,所有材料均一式两份。各种登记报表见附件。

4. 请各学院将有关材料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中午 11 点前以书面文档和电子文档报送大连科技学院学生处文体 305 室冯春雨老师处, 联系电话: 0411-86245027, 邮箱: dkxszz@163.com。

附件: 1. 关于推荐大连科技学院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情况的报告(样本)。

2. 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情况统计表(样表)。

3. XXX 事迹材料(样本)。

4. 大连科技学院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登记表。



附件 1

关于推荐大连科技学院 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情况的报告（样本）

***学院在评选大连科技学院 2025 年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的工作中，本着高标准、高质量的原则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按学校文件的要求进行评选。现将本学院的评选工作及推荐名单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我院共计本专科学生**人。经基层组织推荐，学院研究审定，推荐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*名。

二、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的推荐名单

*** ***班

*** ***班

*** ***班

特此报告

XXX 学院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情况统计表

(样表)

学院名称 (盖章)

年 月 日

[illegible]

附件 3

XXX 事迹材料
(样本)

一、个人情况简介

大连科技学院**学院**班学生，中共预备党员。现任
*****学生会主席。

曾被评为“辽宁省三好学生”、“大连市三好学生”。曾获
校一等奖学金一次，二等奖学金两次。在全国大学生英语竞
赛中获二等奖。在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二篇。

二、主要事迹

。。。。。

。。。。。

。。。。。

附件 4

大连科技学院 2025 年大学生“自立自强之星”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政治面貌	
学 院			班 级		
曾 获 主 要 荣 誉					
主 要 事 迹 摘 要					
辅导员意见：					
辅导员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					
学院意见					
审批意见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